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謹此提述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修訂契據、建議修改及兌換項下擬進行之清洗豁免。除本公佈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智略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i)就批准修訂契據、建議修改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建議決議案向關連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ii)就批准兌換項下擬進行之清洗豁免之建議決議案向清洗豁免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組成之關連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批准修訂契據、建議修改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建議決議案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已根據收購守則第2.8條成立由非執行董事王裕民醫生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組成之清洗豁免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批准兌換項下擬進行之清洗豁免之建議決議案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僅供識別

委任智略資本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已分別獲(i)關連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ii)清洗豁免獨立董事委員會根據收購守則第2.1條予以批准。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鄭鋼先生及黃加慶醫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此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